

证券代码：300402

证券简称：宝色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64

南京宝色股份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及指定高级管理人员 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宝色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申克义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，申克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申克义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，辞职后，申克义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，其辞职不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申克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。公司及董事会对申克义先生在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，以及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、信息披露、投资者关系管理、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指定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在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，为保证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，董事会同意由公司总会计师（财务负责人）刘义忠先生（简历及联系方式附后）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，代行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，最长不超过三个月。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宝色股份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8 日

附件：

刘义忠简历及联系方式

刘义忠，男，汉族，1970年4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，毕业于中国科学院成都分院职工大学会计统计专业，中级会计师。1990年9月至1993年8月，为宝鸡有色金属加工厂工人；1993年9月至1995年7月，在中国科学院成都分院职工大学脱产学习；1995年8月至2002年3月，任宝鸡有色金属加工厂生活服务公司会计；2002年4月至2003年3月，任宝鸡有色金属加工厂财务处会计；2003年5月至2004年3月，任宝钛集团有限公司复合板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；2004年4月至2015年12月，任南京宝色股份公司财务部经理；2016年1月至2018年2月5日，任南京宝色股份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；2018年2月6日至今，任南京宝色股份公司总会计师（财务负责人）。

截至公告日，刘义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；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；具备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管理能力和专业经验。

个人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：025-85098211

传真：025-51180028

电子邮箱：liuyizhong@baose.com

联系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江宁滨江经济开发区景明大街15号